

退輔會補助年長及身心障礙榮民裝配醫療輔具，委託辦理採購違失案

～緣起與發現～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下稱退輔會）辦理「退除役官兵身心障礙重建及醫療輔助器具」補助作業，卻以「簡化作業流程」及「全程服務榮民」為由，長久以來採「預算撥付」及「任務交付」方式，專案簽准委由臺北榮民總醫院（下稱臺北榮總）執行，惟已違反政府機關辦理採購，應依政府採購法辦理之規定，顯有誤解法令、便宜行事之疏失，本案經函請相關機關說明及調閱相關卷證，並前往臺北市合宜及西區輔具中心參訪，及前往臺北榮總身障重建中心進行履勘。

～改善與處置結果～

- 退輔會及臺北榮總，就監察院所提調查意見進行檢討及改進作為：
- 一、重新檢視「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退除役官兵身心障礙重建及醫療輔助器具費用補助作業要點」，增列使用者之環境及需求等項目，以更符合實際需求。修正後，受輔具補助榮民之使用滿意度：對於身障中心整體服務滿意度達 99.8%，使用情形滿意度達 99.5%。
 - 二、臺北榮總身障中心於每年 3 月及 9 月查詢輔具市場價格，後依訪價結果適時調整售價，並廣續爭取承做榮民輔具民國 108 年至 109 年採購案。且補助案已依政府採購法完成改善，未來確依規定辦理，避免肇生違反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之情事。
 - 三、於臺北榮總第三門診大樓內設立輔具服務中心，提供輔具展示與體驗，並由治療師駐點就近提供輔具諮詢、評估、購置、租賃及衛教等服務，擴大服務據點，提升服務可近性。
 - 四、配合長照 2.0 政策，推動創新措施，順應醫學科技產業發展，研發 3D



列印技術等高階醫療器材輔具。並持續關注所屬身障中心必要之協助，以維榮民及一般身障者就醫重建之權益。

[調查案](#)

